

昆明学院教务处

教研〔2017〕10号

昆明学院关于规范和加强课程建设的意见

为贯彻《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精神，落实《云南省教育厅关于统筹推进一流本科人才培养五项计划的指导意见》要求，进一步加强对课程建设的宏观指导，推进课程的规范建设与质量提升，实现课程建设的科学化、规范化，更好地发挥课程教学在人才培养中的基础作用，特制定本意见。

一、明确课程建设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

1. **高度重视课程建设在教学建设中的基础地位和重要作用。**课程建设是学科专业建设的基础，是深化教学改革的关键，是落实人才培养方案、实现培养目标的基础性工程，是提高教学质量和提升办学水平的基本性保障。

2. **立足学生能力培养和长远发展，明确课程建设的要求。**按照“整体规划、分类实施、优化结构、突出特色、整合资源、提高质量”的思路，遵循“育人为本、能力为重”的原则，以优化课程体系为突破口，以培育高质量课程为着力点，以推进课程群建设为特色，以建设优秀教学团队和培养青年教师为核心，以优化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方

法和加强课程管理为重点，构建学科专业交叉、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互补、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融合的创新创业型课程体系，形成适应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和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课程体系，形成适应高素质人才培养要求的教师队伍、教学体系、课程管理体系和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全面提升课堂教学质量、课程建设水平，进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规范课程管理，强化课程建设的主体责任

3. 建立教务处、教学单位、教研室（实验室）三级课程建设管理体系。教务处负责做好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等方面的规划、计划；负责全校通识课程的组织管理；指导、帮助、督促教学部门完成课程建设相关工作。教学单位负责做好本单位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等方面的规划、计划；针对各专业人才培养要求，构建科学的课程体系，开发课程，进行教学运行管理；指导、帮助、督促教研室（实验室）完成课程建设相关工作。教研室（实验室）作为教学基本单位，负责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各项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

4. 充分发挥教研室（实验室）的课程建设主体作用。各教学单位作为课程管理的责任主体，对加强课程建设、提升课程质量具有指导和监督责任。要充分认识和发挥教研室（实验室）等基层教学机构在课程建设中的主体作用，给予其相关权利，强化其责任意识。教研室（实验室）要加强对课程建设的长远和系统规划，做好课程开发，适时做好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严格规范课程档案建设与管理。以

提高教学质量为目标，积极培育教学团队，按照“学生评价高的教师优先、高职称教师优先”的“双优”原则选定任课教师，强化课堂教学的组织和落实，加强试题库建设，严把试卷命题质量关。

5. 课程建设实行课程负责人制度。各级各类立项建设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原则上由副教授及以上（或博士）担任。课程负责人应具有较高的教学、科研水平和较强的课程管理能力，主要负责课程建设规划、课程教学团队建设、课程标准制订、教学组织与安排、信息资源建设、试卷管理等工作，并严格把好课程主讲教师审核关和培训关。

6. 加大建设投入力度，完善激励机制。学校设立课程建设专项经费，专款专用，根据学校相关财务制度主要用于：课程网站建设、多媒体课件制作、教学研究与改革、教材与教辅资料出版、课程建设研讨、图书资料购置等方面产生的各种费用。将进一步加大各级各类立项建设课程的资助力度，进一步建立健全课程建设相关激励机制，加大对教师教学奖励力度，教师从事课程建设、课程改革的业绩等同于科研等业绩，纳入职称评聘、绩效考核和评优评先中。

三、优化课程结构，构建符合培养目标课程体系

7. 整合课程资源，优化课程结构。围绕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培养目标，系统设计和整体优化课程体系。科学合理设置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等，尤其强化专业核心课程设置。重视课程重组与整合，加强课程间的有机联系和合理衔接，避免教学内容重复，杜绝因人设课。注重课程修读的可选性，满足学生自主学习、个性化学习的需求。

工科专业按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构建课程体系，其他专业参照教育部相应教学指导委员会标准。

8. 密切关注课程建设新趋势，加强优质课程资源建设。实施公共必修课、专业核心课程、公共选修课、实践课程等课程改革，提高课程质量。推进各级精品课程建设，引进优质在线开放课程，促进校本慕课建设，建立和完善教学资源库。鼓励与科研院所、高校、企事业单位合作开发课程，鼓励根据社会需求开设有特色的新课程。

四、狠抓课堂教学，提高课堂教学质量

9. 从严治教，进一步规范教师教学行为，提高教学水平。教学是教师的天职，教学工作是教师的基本工作。教师要妥善处理好教学工作与科研工作之间的关系，把更多的精力放在教学工作上，同时重视科研工作，把科研工作作为促进教学水平提高的重要源泉。教师课堂教学应该做到教学准备充分，教学设计合理，教学针对性强，教学结果反思深刻，教学行为改进明显。具体应做到：

(1) 教师应了解学生所在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熟悉先修、平行与后续课程的教学要求、教学内容和相互间的关系。分析所授课程在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方案中的作用和地位，准确把握所授课程的性质、地位与教学目标；

(2) 教师应严格按照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要求进行教学准备。课前应认真备课，熟悉教材、制定教学要求、组织与整理教学资源、了解教学对象、编写教案、设计习题和落实其他教学环节；

(3) 教师应在每门课程第一次教学时，简明扼要介绍本门课程，明确课程考核和成绩认定方式。教学中把握好课程进度和要求，合理分配时间，准确把握深度、广度和重点、难点，重视教学效果信息反馈并及时调整。研究和改进教学方法，有效利用信息技术和新型教学手段组织教学，理论联系实际，重视学生能力培养。严格遵守教学纪律，按时上下课，上课期间不使用电话；

(4) 教师应科学合理安排教学时间，教研室在安排教师教学工作时，同一教师（不含音、体、美及实践环节课程）当天授课不得超过 4 节，同一课程、同一教学班（不含音、体、美及实践环节课程）同一天授课不得超过 2 节，特殊情况须报教务处备案审批；

(5) 教师应对课后答疑、课程作业布置、批改要有一定的要求并具体落实。主讲教师每 2 周至少安排一次辅导答疑，可通过集中辅导、个别辅导、网络互动等方式进行。教师应及时、认真批改学生作业，并做好作业提交和完成情况记录。专业课、公共必修课批改量每学期原则上不低于 8 次，标准班（50 人左右）作业原则上应全部批改，合班或作业量大的课程，批改量不得低于 40%；

(6) 教师应重视课程考试评价方式多样化，尝试建立多元化的成绩评定体系。命题教师应以课程教学大纲为依据进行试卷命题，统考课程建立试题库，试题要难易适中，有一定区分度，题量应以大多数学生在规定时间内能完成为宜，教师不得以任何形式暗示和泄露试题。考试过程中监考教师应严格执行考场规则，维护考场纪律。评卷时应严格执行评分标准，评卷规范，不得随意加分、扣分，统考课程

采取流水作业的阅卷方式。评卷结束后，按时登录成绩、提交相关材料存档；

(7) 教师应科学合理准备课程教材及参考书，优先选用国家国家和省部级重点规划教材、精品教材和优秀教材，提倡使用先进的、能反映学科前沿的新教材，并推荐与教材配套的参考书目。重视学生课外阅读，适当安排学生阅读材料或书目，对学生阅读要有指导、有要求；

(8) 教师应主动关注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动向，更新教育观念，积极开展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改革，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应重视理论研究与教学实践相结合，以课程教学为基础，激发学生的学习动力和兴趣，把培养学生的创造性融入日常教学活动中。恰当运用现代化教学手段，开发和利用教学效果好的数字资源，丰富教学内容。教师在完成教学任务的同时，应积极参加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验室建设、教学改革及其他教学活动。

10. 落实教授上课制度。进一步落实教授为本、专科生上课制度，要求教学一线的教授每学期承担的教学任务不少于 4 节/周，所授课程必须为专业核心课程，承担公共课教学的教授，所授课程为公共必修课等公共基础课；管理岗位的教授每学期承担的教学任务不少于 2 节/周。连续 2 学期不上课的（外出进修访学除外），学校不再聘任其担任教授职务。同时，要求各教学部门聘请校外专家（知名学者）来校授课，承担专业核心课程教学，并安排 1—2 名青年教师以助课形式跟随学习。每学期学校有计划地开展省级、校级“教学名师示范课”

活动，教研室要安排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师范生进行观摩学习。

11. 落实教师新开课资格审查制度。实施《昆明学院教师新开课管理规定》(昆院教〔2016〕21号)。新开课教师必须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或讲师及以上职称、高校教师资格证、通过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并合格。新开课教师应按照拟开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较熟练地掌握课程的内容、重点和难点，熟悉并掌握有关教学参考书及其他中外文参考资料；掌握拟开课程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了解各教学环节的工作程序，并对关键性、代表性章节进行试讲，其内容不少于2节课，试讲内容由试讲评议小组决定。

五、规范教学，确立课程建设各环节的标准

12. 严格按照“课程建设各环节标准”和《昆明学院课程建设评价指标》(见附件)，做好课程规范建设。各教学单位应组织教师认真分析研究各专业课程建设现状，查找课程建设中存在的问题，针对性地采取整改措施，完善各专业课程建设的方案和标准，确保每门课程建设符合标准，满足教学需要。“课程建设各环节标准”具体如下：

(1)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课程标准是规定课程教学的性质、目标、内容、考核方式、提出教学建议和评价要求的规范性文件，是组织教学、选用教材教参、评价考核的基本依据，是加强课程建设、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保障。各专业课程标准要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方案确定的课程性质、定位和目标要求等来编制。参照相关教学指导委员会的专业规范、认证标准和课程教学基本要求，结合本科

后阶段继续学习的要求进行教学分析，确定符合我校人才培养总体目标要求的课程内容。公共必修课、专业课编制课程标准，公共选修课编制教学大纲。

(2) 教案。教师上课应有完整、详细的教案，可结合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修订、学科发展或授课对象变化等及时更新。精心进行教学设计，内容包括教学目标及基本要求、教学内容及学时分配、教学重点难点、教学方法、参考书目、思考题和习题等。

(3) 教学内容和教学过程。课堂讲授内容科学严谨，突出重点，讲清难点；注意理论联系实际，及时反映学科领域最新成果，体现社会发展对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实验教学注重综合性、设计性的技能训练和研究创新，充分调动学生的求知欲和学习主动性。实验课要求实验项目开出率 100%，教学安排科学合理，分组数合适。

(4) 教学方法和手段。根据学生的特点和成才需要，因材施教，改革灌输式、重讲授的教学方法，采用启发式、讨论式、研究式及案例教学等教学方法。积极探索利用信息技术重塑课程体系、更新教学内容、推动教学方式方法改革。

(5) 课程考核。应严格按照培养方案执行，注重过程评价，鼓励开展多元化考核方式和方法改革。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应建立试题库，实行“教考分离”。由多名教师（ ≥ 3 人）授课的同一课程须同一命题且集中阅卷。

(6) 教材及参考资料。要根据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要求选用或编写适应人才培养目标的优秀教材。思政课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

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材，专业基础课应优先选用国家指定教材、规划教材、优秀教材、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等，应用型课程鼓励教师自编的符合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的教材，其他课程应尽量选用近3年内出版的、列入国家教材征订目录的新教材。结合课程需要，教师应为学生提供一定数量的教学参考资料，包括参考文献目录、网络资源目录、经典论著导读、案例评析等材料。

(7) **课程档案建设和管理**。加强和规范课程档案管理，对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教案、试卷、教材、课件、教学影像等教学基本资料以及课程建设规划与总结等材料进行收集整理，分类成册，妥善保存。

(8) **教学团队建设**。加强课程教学团队建设，原则上每门专业核心课程教学团队成员不少于3人，并由学术水平高、教学效果好的教授（或副教授）担任第一主讲教师，每位教师能开设至少2门课程。重视青年教师培养，通过教师课堂教学比赛、青年骨干教师培养等平台促进青年迅速成长，做到“上好一门课”。

(9) **教学改革**。以教学单位、教研室、实验室或课程组等为单位，开展经常性的教研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课程教学专题研讨，并有完整详细的记录。任课教师应及时总结教学经验，积极开展教学研究与改革，培育高质量的课程研究成果，并将研究成果应用于教学实践中。

六、深化课程改革，打造高质量课程

13. 开展专业核心课程建设，夯实专业基础建设。各专业根据培养方案，遵循有利于培养学生的知识和能力、有利于学生掌握学科专业领域思维方法、有利于提升学生的专业素养和创新能力、有利于反映人才培养目标和特色的原则，开展专业核心课程建设，加强课程教学团队建设，优化课程教学内容，选编优秀教材，推进优质网络教学资源建设，采用先进的教学方法与手段，实施有效的课程激励和评价机制。

14. 实施学生选课，推进通识课程改革。进一步推进《大学外语》多语种、多层次、基础与特色并行的教学改革；推进《计算机应用基础》、《高等数学》课程群分层次教学改革；推进思政课教学模式改革；推进《大学体育》基础锻炼与学生兴趣爱好相结合的教学改革；推进公共选修课课堂教学与在线课程并行的教学改革。以讲授创业知识为基础，以锻炼创业能力为关键，以培养创新创业精神为核心，开展创新创业课程建设。推动教师教育课程改革，完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强化教师教育实践教学。

15. 强化各级各类立项建设课程的过程管理和检查验收。国家级、省级、校级立项建设的各类课程严格按照相关评审标准或验收指标进行建设，学校加强过程管理和检查，对建设效果好的课程加大政策扶持、经费资助的力度，对建设不力的课程视具体情况采取要求整改、暂停经费、取消建设资格等措施，保证立项课程的建设质量，充分发挥其示范辐射作用。

16. 构建数字化课程体系，开展“互联网+”混合式教学。通过自

建和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建设慕课（MOOC、SPOC）、微课等网络课程，构建数字化课程体系，作为课堂教学的有益补充。针对创新创业理论、研究方法、学科前沿、创业基础、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的课程，引进或自建 20—50 门数字化课程，满足教学需要。同时，组织教学名师等开展数字化课程建设，面向社会公开授课，在满足校内教学需要的同时，提高学校知名度和影响力。

附件：昆明学院课程建设评价指标



附件：

昆明学院课程建设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建设要求	分值	评价等级				评分		证明材料
					A 1.0	B 0.8	C 0.6	D 0.4	自我评分	专家评分	
1. 课程建设规划(10分)	1.1 课程理念	1.1.1 教学理念	坚持以学生为本，因材施教，关注学生全面发展。	2							课程建设规划、课程标准等
	1.2 课程定位	1.2.1 课程定位	课程符合学校应用型本科大学的办学定位，着眼于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中定位清晰，与专业其他课程关系明确。	4							
	1.3 课程目标	1.3.1 建设目标	课程建设目标客观、科学、明确，有切实可行的年度建设规划。	2							
		1.3.2 教学目标	教学目标清晰、明确，涵盖知识与技能目标、过程与方法目标和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目标。	2							
2. 教学团队(10分)	2.1 课程负责人	2.1.1 课程负责人	1. 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师德好； 2. 学术造诣高，教学能力强； 3. 承担该门课程教学任务； 4. 能切实主持课程建设相关工作，主持有校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1项。	1							课表、教学文件、教学与科研研究成果材料
	2.2 教师队伍	2.2.1 课程团队	1. 均符合岗位资格要求； 2. 具有≥3名主讲教师，结构合理，形成梯队； 3. 具有硕士、博士学位教师比例≥70%； 4. 高级职称教师比例≥40%。	3							教师基本信息
	2.3 教师水平	2.3.1 高职称教师上课率	高职称教师授课人数/课程团队高职称教师总数≥60%	2							教学任务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建设要求	分值	评价等级				评分		证明材料
					A 1.0	B 0.8	C 0.6	D 0.4	自我评分	专家评分	
2. 教学团队(10分)	2.3 教师水平	2.3.2 开课能力	能开出2门及以上课程教师人数/课程团队教师总数≥60%	1							开课清单、教学任务书
		2.3.3 科研能力	近三年主持(或参与)校级及以上科研项目≥1项、出版学术专著≥1部、人均发表科研论文≥2篇;	1							相关材料复印件
	2.4 教师培养	2.4.1 教师培养	1.教师培养计划科学合理,严格落实,效果好; 2.45岁以下教师继续教育比例≥90%,含校级青年骨干教师≥1人;	2							教师培养计划
3. 课程实施(35分)	3.1 课程内容	3.1.1 课程内容安排	1.制定科学可行、符合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定位的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教学文件齐备规范,更新迅速,先进实用; 2.课程内容符合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要去,能及时更新并正确处理基础与前沿、理论与实践、先行与后续、课内与课外等关系; 3.实验课程(含课内实验)满足学生培养要求,实验开出率100%,能开出基本实验以外的综合、设计、研究性实验。	10							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教案、教材、讲义等相关材料
		3.1.2 课程内容组织	课程内容结构合理,体现学科知识的连续性、完整性等;与相关课程内容关系处理得当。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建设要求	分值	评价等级				评分		证明材料
					A 1.0	B 0.8	C 0.6	D 0.4	自我评分	专家评分	
3. 课程实施(35分)	3.2 教学方法与手段	3.2.1 教学方法	1.教师重视教学法的学习和研究,积极实施教学方法改革; 2.在教学中灵活运用启发式、探究式等教学法,实施分层分类教学、小班化教学、学生自主学习等; 3.能有效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促进学生学习能力发展 学生课堂学习效果好。	4							教学设计、教案等
			1.充分运用信息技术等教学手段,基于混合式教学理念,开展课堂教学改革; 2.多媒体课件质量高,课堂教学效果好。	3							
	3.3 教学组织管理	3.3.1 教学组织	1.研究教材、分析学情、设计教学,课前准备充分; 2.课程导入、讲授及小结等环节安排科学、合理,教学过程严谨有序; 3.课后与学生有指导、有互动,作业适量。	5							课表、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教案、作业、教学调查材料等
			1.严格课程教学管理,营造良好的课堂教学氛围; 2.严格课程教学规范,近三年未出现教学事故,如有教学事故,本观测点直接定为D级; 3.注重授课实效,建立健全课程质量保障体系。	5							
	3.4 考核评价	3.4.1 考核方式	考核方式多元化,符合课程特点,注重学生能力培养和素质提升。	3							试卷、试卷分析、课程考核评价标准、学生成绩单等
		3.4.2 评价标准	建立健全课程考核评价标准,注重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	2							
4. 教学条件(10分)	4.1 教学文件	4.1.1 教学文件	具备完整、规范的教学文件。	4							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教案、讲义、试卷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建设要求	分值	评价等级				评分		证明材料
					A 1.0	B 0.8	C 0.6	D 0.4	自我评分	专家评分	
4. 教学条件(10分)	4.2 课程资源	4.2.1 课程资源	1.选用国内外优秀教材或自编优秀教材； 2.具有丰富的教辅材料，含课件、参考书、教具等； 3.具有丰富的多媒体资源，含文本、图片、音频、视频； 4.有课程习题库、试题库等教学资源。	3							教材、教辅资料、多媒体课程资源、习题库、试题库等
	4.3 教学设施	4.3.1 教学设施	实验室、校内外教学实践基地等配套齐全，实验仪器、多媒体设备等能充分满足教学需求。	3							实验室、校内外实训基地名册、实验设备清单
5. 课程成果(35分)	5.1 教学成效	5.1.1 领导、督导、同行评教	近三年领导、督导、同行对课程评价的优良率 $\geqslant 90\%$	5							领导、督导、同行评教材料
		5.1.2 学生评教	1.近三年学生对授课教师的评教结果位列院（系）前五位； 2.学生专业理论知识与实践创新能力提升明显，获得相关奖项。	15							学生评价材料、与课程相关的学生成果等
	5.2 教学总结	5.2.1 教学反思	每年开展课程总结反思，着重分析教学目标达成度、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等。	2							教学反思材料
		5.2.2 教改项目（或论文）	近三年课程建设研究项目 $\geqslant 1$ 项，或课程教学研究论文 $\geqslant 1$ 篇。	5							课程研究项目、课程教学论文等
	5.3 课程特色	5.3.1 课程特色	在课程建设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并独具特色。	4							成果佐证
	5.4 课程辐射	5.4.1 课程辐射	1.课程示范性强，每学年面向全校开设教学公开课或教学沙龙交流 $\geqslant 1$ 次； 2.课程辐射面广，建设有完整的课程网站且利用率高。	4							佐证材料

注：1. 课程评价结果用 A、B、C、D 分别表示优质、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

优质等级（A 级）标准：总分 ≥ 90 分，其中：课程成果项目得分 ≥ 30 分，D<3 项；

良好等级（B 级）标准：总分 ≥ 80 分，其中：课程成果项目得分 ≥ 20 分，D<5 项；

合格等级（C 级）标准：总分 ≥ 60 分；

不合格等级（D 级）标准：总分 < 60 分。

2. 若 27 个观测点中 D 级评分 ≥ 14 项，综合等级直接定为 D 级（不合格等级）。